

今年前8个月，全国住院、普通门诊和高血压、糖尿病等5种门诊慢特病的跨省直接结算总人次达到了7216.71万人次，减少群众垫付972.1亿元，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分别增长了245.1%和91.77%。

目前，所有参保人都可以进行异地就医备案，其中急诊抢救人员视同已经备案。全国已经统一备案有效期，有效期内参保人可以在就医地多次就诊，并能在备案地和参保地双向享受待遇。

医保经办服务如何更便捷、更优质、更高效？

● 进一步完善医保政务服务清单

前期，国家医保局制定了医保政务服务事项清单，统一了28项医保常用业务的服务标准，实现了办事环节和办结时限的规范统一。国家医保局将持续深化医保服务标准化规范化，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清单和操作规范，推进办事环节精简和流程再造，积极推进实现医保服务“同城通办”。

● 全面推进医保经办数字化转型

《条例》规定用人单位和个人办理社会保险事务，可以通过政府网站、移动终端、自助终端等渠道办理。国

家医保局将充分利用互联网、大数据等信息技术，推进医保经办全流程数字化服务，加快推进医保服务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，变“群众跑腿”为“数据跑路”，提升医保政务服务事项线上可办率。

● 加快健全医保服务网络

《条例》规定应当强化社会保险经办服务能力，实现省、市、县、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全覆盖。国家医保局将加快推进基层服务网络建设，持续推动服务下沉，打造“15分钟医保服务圈”，积极将医保信息查询、异地就医备案等高频服务事项下放至乡镇（街道），甚至是村（社区）来办理，方便群众“身边办”。

● 持续推进医保暖心办

《条例》规定应当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，提供无障碍信息交流，为老年人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提供便利。国家医保局将加强医保标准化窗口建设，针对老年人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，推进服务设施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信息服务，为群众提供贴心暖心的医保服务。同时，全面落实“好差评”制度，开展医保经办管理服务评价，不断提升医保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。📖

来源：中国政府网